**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

**珠寶金工設計培力營實施計畫**

1. 依據：教育部107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107-5-2職涯試探多元展能計畫辦理之。
2. 目的：
3. 為提昇學生對珠寶產業鏈之認識，確實瞭解貴金屬材料與各類寶石之特性，以作為珠寶金工設計之職前基礎教育。
4. 開設珠寶專業技職訓練課程，教授珠寶金工專門執業技術，以建立確實「工具、工序、工法、工藝」之概念。
5. 培育學生具備貴金屬(銀、10K金、14K金、18K金、白金等) 加工技術及寶石鑲嵌技法，成為珠寶金銀細工技術人才。
6. 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7. 主辦單位：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8. 協辦單位：東龍珠珠寶集團D.L.J、社區各高國中
9. 辦理時間：**自108年03月06日起至108年5月29日截止**；**週三晚上18:00~20:00，共計10次課程**(詳參課程內容)。
10. 課程地點：鶯歌工商教學大樓四樓金工教室
11. 費用：全程免費，材料及費用由教育部107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經費補助及東龍珠珠寶集團D.L.J贊助。
12. 師資：聘請東龍珠珠寶集團D.L.J資深師傅及專業金工教師擔任。
13. 參加對象與報名方式：
	1. 凡社區國中學生，對珠寶金工設計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徵選。
	2. 高中職學生，以取得前一梯次研習證明者優先錄取。
	3. 凡報名學生，必須以A4紙張、手工設計繪製一條時尚造型項鍊(含珠寶鑲嵌墜子)圖稿參加徵選，請在圖稿背面註明學校班級及姓名，以郵寄或親送至「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三路154號（鶯歌工商實習處）詹坤熾主任」收。
	4. 前項徵選圖稿及家長同意書，請務必於108年02月26日(一)前送達鶯歌工商實習處，逾期視同放棄，非以郵戳為憑。
14. 錄取名額：
	1. 共錄取24位學生。
	2. 依據報名學生繳交之徵選圖稿作品，邀請東龍珠珠寶集團D.L.J及專業金工教師評審予以評選擇優錄取。
	3. 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新北市立鶯歌工商校網首頁，並另行通知學生。
15. 注意事項：
	1. 全程參與學生，將頒贈參加證明書以資鼓勵。
	2. 無故缺席或請假兩次(含)以上者，取消參加資格。
	3. 請務必遵守秩序，專心聆聽，干擾秩序者，依校規處分。
	4. 凡惡意破壞機具設備者，除依校規處分外，另照價賠償。
	5. 工場內的工具上課前須確實清點；下課時須歸位清點排整齊。
	6. 因課程結束約20:00離開學校，請參加學生和家長務必做好返家交通方式規畫，並留意自身安全。
16. 課程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數 | 日期 | 課程內容 | 次數 | 日期 | 課程內容 |
| 1 | 3/6 | 金屬工藝簡介及技法介紹金屬與寶石材料之認知及應用 | 6 | 4/17 | 實際操作鍛，拋，修技法概述 |
| 2 | 3/13 | 基礎造型按圖施工實際操作鋸技法概述 | 7 | 4/24 | 實際操作鍛，拋，修技法概述 |
| 3 | 3/20 | 實際操作銼，磨技法概述 | 8 | 5/8 | 寶石鑲嵌製作、裝配、修改 |
| 4 | 3/27 | 實際操作銼，磨，折，焊技法概述 | 9 | 5/22 | 寶石鑲嵌製作、裝配、修改成品拋光 |
| 5 | 4/10 | 實際操作銼，磨，折，焊技法概述 | 10 | 5/29 | 作品講評暨結業成果發表 |

※課程內容依實際情況會做部分調整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

**珠寶金工設計培力營家長同意書**

學校： 　　班級: 　姓名: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珠寶金工設計培力營」**，課後返家交通方式已確實妥善規畫，並恪遵承辦學校及實習工場相關安全衛生之規定，若有違反規定，願意取消參加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家長/監護人：\_\_\_\_\_\_\_\_\_\_\_\_\_\_\_\_\_ (簽名)家長手機：

導 　 師：\_\_\_\_\_\_\_\_\_\_\_\_\_\_\_\_\_ (簽名)學生手機：

**※**課程結束離校時間約星期三晚上8:00

**※**返家方式：□走路返家 □騎單車返家 □家長接送 □搭車返家 □其他\_\_\_\_\_\_\_\_\_\_\_\_\_

**※本同意書及徵選圖稿，請於** **108年02月26日(一)前繳至鶯歌工商實習處，逾期視同放棄。**